

PDF Eraser Free 臺中市太平區慧眾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電

話：04-22361128

會 址：臺中市太平區振福路 245 巷 13 弄 15 號

聯絡地址：台中市北區健行路 371-7 號

40343 台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 158 號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6 日

發文字號：太平慧眾自重字第 102101601 號

附件：

主旨：本會謹訂於 102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10 點於本重劃區現場辦理土地交接，敬請 台端準時到場領界。

說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40 條規定辦理。
- 二、交接土地者，請攜帶本通知書及印章、身份證到場認界，委託他人領界者請備據委託書及本通知書由代理人攜帶本人私章交接土地，並請於旨揭日起接管，逾期不接管者，自指定之日起，視為已接管。嗣後需再行測量時請依地籍測量實施規則，逕向所轄地政事務所申請並繳納複丈規費。
- 三、土地所有權人未指定日期時間到場認界接管者，自指定之日起應由土地所有權人自負保管責任，如有被占用或堆置雜物情事，應自行負責清理。
- 四、遷讓土地者，應於一個月內遷讓，逾期不遷讓者，依法訴請司法機關裁判。

正本：全區土地所有權人、中華民國(管理者為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臺中市政府建設局)、臺中市(臺中市政府建設局、太平區公所)

副本：臺中市政府地政局、本會

理事長 高 光